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H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大健康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1)

於2024年1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大健康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向其股東(「**股東**」)寄發日期均為2024年1月12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於2024年1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該通告的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67,549,632股股份，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東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有權出席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投票反對提呈決議案或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i) 追認、確認及批准黑龍江省金天愛心醫藥經銷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西豐德善藥業有限公司(作為買方)之間就買賣瀋陽衛世醫藥有限公司100%股權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11月3日的股權轉讓協議(「該協議」)；及	114,686,565股 (100%)	0股 (0%)
(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簽署、簽立、完善、執行及交付所有此類其他協議、文據、契據及文件，進行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對落實或實施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屬必要、可取、適當或權宜或與之相關或附帶之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並採取所有有關措施，以及同意本公司該名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之有關變更、修訂或豁免。		

請參閱通函及該通告有關提呈決議案的完整版本。由於提呈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超過50%之票數贊成，提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初川富先生及趙澤華先生，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其他本公司董事因有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大健康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初川富

香港，2024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初川富先生、金東昆先生及趙澤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雙慶先生、江素惠女士及鄒海燕先生。